

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石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审阅了《关于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》，经过独立判断，出具独立意见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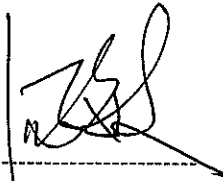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，已经得到我们的认可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针对该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关联董事在议案表决时回避。

二、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基于日常及一般业务往来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商业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（尤其是中小股东）利益的情形。

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
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
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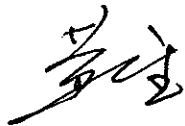
(2021年1月28日)



[汤敏]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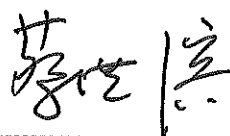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会秘书:  [黄文生]

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
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
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1年1月28日)

[汤敏]

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董事会秘书： _____ [黄文生]

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
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
2020-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(2021年1月28日)

[汤敏]

[蔡洪滨]



[吴嘉宁]

董事会秘书: _____ [黄文生]